

# 壹、摘要

## 一、法源依據

依氣候變遷因應法第十五條第二項規定編寫減量執行方案成果報告，報告架構依據氣候變遷因應法施行細則第十四條第二項辦理

## 二、第二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核定時間

民國112年4月核定臺中市第二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

## 三、第二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成果報告提報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執行情形

本市112年度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成果，已於113年3月27日、3月28日辦理溫室氣體管制執行績效考核會議，蒐集各局處室執行成果，並於113年5月24日第二次氣候變遷議題相關會議檢核各單位執行情形並持續追蹤，而後於113年7月5日辦理第三次氣候變遷議題相關會議，報告112年達成情形及檢討改善，並在7/15提報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議審查後公開之。

## 四、第二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減量措施目標。

配合我國6大部門行動方案，提出六大部門（能源、製造、運輸、住商、環境、農業）的核心量化目標如表4-1及圖4-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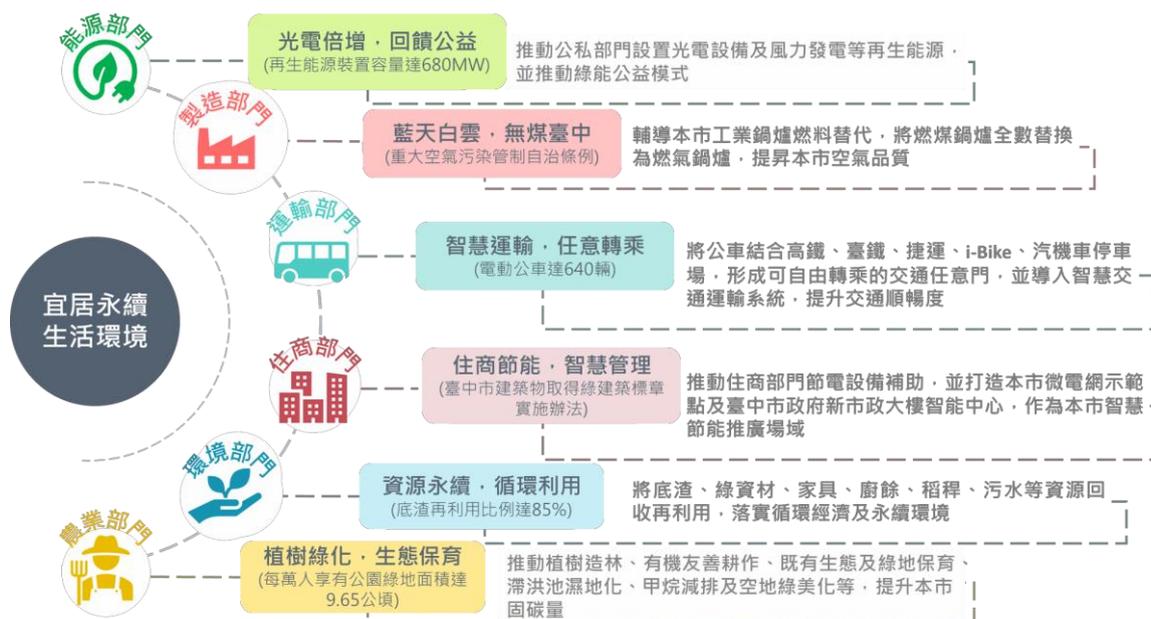


圖 4-1 臺中市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第二期）各部門核心目標

**表 4-1 臺中市第二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核心量化目標**

部門	核心量化目標
能源部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再生能源裝置容量114年累計達680MW（風能＋太陽光電）</li> <li>● 垃圾焚化廠發電量每年達4.4億度</li> </ul>
製造部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列管對象排放量較2018年減量30%</li> <li>● 盤查本市排碳數量佔比80%企業</li> <li>● 推動「臺中市重大空氣污染管制自治條例」</li> </ul>
運輸部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有停車場電動汽車充電柱累計達380柱</li> <li>● iBike站點累計達1,300站、累積租借人次9千萬</li> <li>● 共享運具達1萬輛</li> <li>● 電動公車數量累計達380輛，公車搭乘累計達1.1億人次</li> <li>● 捷運運量累計達6,510萬人次</li> </ul>
住商部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新市政大樓節電每年46.46萬度</li> <li>● 汰換為LED節能路燈，節電達47萬3,040度/年</li> <li>● 修訂「臺中市建築物取得綠建築標章實施辦法」</li> <li>● 每年至少輔導5家本市大型商場通過「臺中市商場低碳認證」，年節電量至少達50萬度</li> </ul>
環境部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底渣再利用量累計達每年7萬5,000公噸</li> <li>● 污泥減量每年2,400公噸</li> <li>● 生廚餘再利用每年30,000公噸</li> <li>● 節水量達1,060萬噸</li> <li>● 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達31.22萬戶</li> </ul>
農業部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滯洪池濕地化面積比例達5%</li> <li>● 大肚山森林復育每年2,000棵</li> <li>● 每萬人享有公園綠地面積達9.65公頃</li> </ul>

**五、112年主要執行項目、具體成果、亮點及檢討改善。**

(一)能源部門：積極推動再生能源裝置容量發展、提升再生能源使用率，並推動焚化廠轉型綠能發電廠，112年再生能源裝置容量達672MW，再生能源達使用率7.6%、焚化廠發電達4.18億度。

(二)製造部門：推動燃煤鍋爐全數退場、用電大戶節電、排放源自主管理及名單查核、臺中市重大空氣污染管制自治條例、輔導企業零碳認證、輔導企業辦理碳捕捉試驗進行溫室氣體減量。112年輔導企業15座鍋爐改用天然氣、用電大戶年節電量達349萬度、完成38

家溫室氣體應盤查登錄之排放源名單查核、輔導 10 家企業辦理碳捕捉試驗。

(三)運輸部門：推動電動運輸、低碳運輸、智慧運輸、共享運具發展等策略進行溫室氣體減量。112 年推動電動公車 265 輛、電動汽車充電站 271 站、電動二輪車充電站 5 站、換電站 88 站、充電柱 410 柱、電動停車格 695 格、iBike 站數 1332 站、公有停車場地磁感應設備 7378 個、共享運具數 1621 輛。

(四)住商部門：推動既有建築減量管理、低碳場域建構及認證等策略進行溫室氣體減量。112 年工商業節約能源輔導 110 家、辦理節能標章及能源效率分級標示稽查 50 家、避難收容處所修建及充實數 43 處，全市 331(含 3 所分校)所學校推動校園環境教育、在地食材計畫、每週一蔬食、師生自備環保餐具、商場低碳認證輔導 11 家、社區低碳認證 10 家、綠色餐廳 231 家、寺廟低碳認證 71 家、綠建築標章推動 31 件。

(五)環境部門：推動資源循環再利用、水處理再利用、低碳能力建構等策略進行溫室氣體減量。112 年焚化底渣再利用資源循環量 90,117 噸、沼渣沼液農地再利用 9 家、生廚餘回收量 26886 噸、生活污水回收再利用節水量 1,214 萬噸、推動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 27.94 萬戶、事業廢水回收使用量 10 CMD、環保志工培訓 2.5 萬人次。

(六)農業部門：推動推廣有機與友善環境耕作、植樹綠化及造林、既有生態及綠地保育、減少漁獲努力量、增加林木碳匯、滯洪池濕地化等策略進行溫室氣體減量。112 年推廣有機農業 716 公頃、城食森林種植面積 1,158 平方公尺、種樹增綠植樹量 7,212 株、推動綠化及造林面積植樹量 13,300 株、依都市設計審議規範執行植樹數 20857 株、增加本市公園綠地面積 220,819 公頃、大肚山天然林苗木復育 5,843 株、申請自願性休漁獎勵金漁船計 163 艘。